

证券代码：300147

证券简称：香雪制药

公告编号：2012-018

##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王永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伟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文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 2 公司基本情况

####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资产总额(元)	1,963,531,754.60	1,921,138,249.67	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1,359,802,655.56	1,394,138,183.25	-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53	5.67	-2.47%
	年初至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634,111.40		-73.6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		-69.23%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38,797,817.62	106,966,955.89	2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864,595.10	12,945,995.90	14.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5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5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	0.95%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6%	0.95%	0.0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795.18	
所得税影响额	-303,698.80	
合计	1,711,096.38	-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04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广州市有达投资有限公司	40,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市罗岗自来水有限公司	12,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通用数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林晓雪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公司	4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宇红	423,000	人民币普通股
颜珊珊	408,8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04,700	人民币普通股

## 2.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广州市昆仑投资有限公司	42,795,000	0	0	42,795,000	首发承诺	2013.12.15
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	0	0	7,000,000	首发承诺	2012.12.24
创视界（广州）媒体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0	0	0	3,600,000	首发承诺	2013.12.15
赵海丽	1,400,000	0	0	1,400,000	首发承诺	2012.12.24
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0	0	1,000,000	首发承诺	2012.12.24
余峰	800,000	0	0	800,000	首发承诺	2012.12.24
姜再军	800,000	0	0	800,000	首发承诺	2012.12.24
合计	57,395,000	0	0	57,395,000	—	—

##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p>一、资产负债表项目</p> <p>1、报告期内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1,037.88 万元，增长 43.37%，主要原因是本季增加票据结算所致。</p> <p>2、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9,938.96 万元，增长 70.19%，主要原因是加大募投项目投入力度所致。</p> <p>3、报告期内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318.27 万元，降低 33.02%，主要原因是支付了到期应付票据所致。</p> <p>4、报告期内预收帐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1,599.22 万元，增长 96.62%，主要原因是所取了客户订货款增加所致。</p> <p>5、报告期内应付税费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635.32 万元，降低 43.16%，主要原因是清缴上年末应交所得税和增值税所致。</p> <p>二、利润表项目</p> <p>1、报告期内销售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 57.25 万元，增长 92.48%，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入增长及税负增加所致。</p> <p>2、报告期内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778.68 万元，增长 41.78%，主要是报告期加强子公司橘红产品推广力度所致。</p> <p>三、现金流量表项目</p> <p>1、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2,414.48 万元，增长 73.66%，主要是本期收入增长及预收帐款增加所致。</p> <p>2、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7,256.34 万元，降低 230.22%，主要是加大募投项目投入力度所致。</p> <p>3、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15,238.63 万元，增长 118.92%，主要是上年同期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借款所致。</p>
--

### 3.2 业务回顾和展望

<p>一、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p> <p>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8,797,817.62 元，同比增长 29.76%；利润总额 18,156,501.58 元，同比增长 18.8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64,595.10 元，同比增长 14.82%。</p> <p>二、年度经营计划执行情况</p> <p>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 2012 年度经营目标和任务，以效益为中心，明晰思路，精细管理，打造团队，提质增效，公司主营业务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经营业绩稳步增长，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募投项目建设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p> <p>(1) 公司自主研发的医用胶粘度调节新方法已经申请国家专利，新型医用胶单体研究已经与华南理工大学合作展开；</p> <p>(2) “用于治疗手足口病的抗病毒口服液的质量检测方法”获得发明专利证书；公司抗病毒口服液治疗手足口病获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临床试验，公司抗病毒口服液循证医学、药物经济学评价技术改造项目取得里程碑的进展；</p> <p>(3) 公司顺利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F2011144000327；</p> <p>(4)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化州中药厂制药有限公司的橘红痰咳（颗粒）液进入《2012 年广西增补的基本药物目录》。</p> <p>(5) 在巩固和深化与现有客户合作关系的同时，公司大力开拓省外市场特别是西南市场。通过逐渐加强对省外市场的开拓力度，扩大省外市场的销售比例和占有率，逐步使省内、省外市场平衡发展。</p> <p>(6) 公司与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云南省人民政府发展生物产业办公室共同打造东部藏区最大、在全国具有影响力的现代化高原药用植物产业园暨人才战略联盟。</p> <p>2 月 20 日公司与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云南省人民政府发展生物产业办公室签署了“大香格里拉高原药用植物产业园暨人才战略联盟”合作协议，公司与上述双方确立了战略合作关系，推进了三方合作向纵深发展。此次合作有利于加速优化公司的产业结构，布局中药材 GAP 种植基地，使公司在产品质量、中药材资源方面得到保障。</p> <p>(7) 3 月 7 日，公司成功通过了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组织的《抗病毒口服液微博提取、微波灭菌生产技术改造及该技术的扩大应用》项目竣工验收工作。</p> <p>(8) 在募投项目方面，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 亿元对中药饮片标准化技术改造项目进行追加投资，追加投资后，能有效地提高中药材采购与中药饮片的配送能力、有助于公司降低中药材原料成本，对公司的发展有积极的意义。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各项募投项目工作正在稳步实施，进展顺利。</p> <p>(9) 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监管部门等方面的关系管理工作，采取多种形式主动积极地与广大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保持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的良性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关于集中开展投资者保护宣传活动的通知》（广东证监[2012]13 号）文件的要求，大力开展投资者保护宣传活动，通过以“讲理性、重理性、用理性，弘扬健康理性投资文化”为主题，组织公司各部门大力宣传投资者保护的重要性，增强投资者的风险意识，营造投资者权益保护的良好社</p>
--

会氛围。

### 三、对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随着国家发布的《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中药产业鼓励政策的出台，国家重点加大了对现代中药研发及产业化的支持力度，促进我国中药产业快速发展。新医改政策的全面实施，资金的逐步落实，基层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将更加完善，医疗卫生基础建设将进一步加强，为中药行业提供了更好的市场基础和更大的需求空间，为产业快速发展带来了良好机遇。在当前的新形势下，公司将努力抓住这历史性的发展机遇，推进企业更快更稳健的向前发展。

### 四、其它情况：

公司原监事肖文伟先生因个人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选举陈俊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 4 重要事项

### 4.1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发行时所作承诺	上市前股东	<p>(一)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辉、陈淑梅夫妇、控股股东广州市昆仑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广州市有达投资有限公司和广州市罗岗自来水有限公司、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及与控股股东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股东创视界（广州）媒体发展有限公司均已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本公司（或本人）保证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构成与香雪制药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范围具有同业竞争性质的任何业务活动；本公司（或本人）保证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参股与香雪制药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公司；如果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公司（或本人）则向香雪制药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不再作为香雪制药的股东（或实际</p>	报告期内，上述人员均完全履行了股份锁定与限制的相关承诺。

	<p>控制人) 为止;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本函及本函项下的保证、承诺即为不可撤销。(二)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以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辉、陈淑梅夫妇、控股股东广州市昆仑投资有限公司及关联股东创视界(广州)媒体发展有限公司承诺: 自香雪制药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香雪制药股份, 也不由香雪制药回购该部分的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 王永辉、陈淑梅承诺在其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作为香雪制药在向中国证监会提交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六个月内(以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日为基准日)引入的新股东, 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赵海丽、姜再军、余峰承诺: (1) 自香雪制药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发行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香雪制药股份, 也不由香雪制药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 转让股份不得超过其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额的 50%; (3) 自本次认购的香雪制药股份完成工商登记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直接和间接持有香雪制药股份, 也不由香雪制药回购该部分股份。3、公司股东广州市有达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罗</p>	
--	--	--

		岗自来水有限公司、广东通用数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吴卓良承诺：自香雪制药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香雪制药股份，也不由香雪制药回购该部分的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郑旭承诺在其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公司	公司承诺不为股权激励对象依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遵守了上述承诺。

#### 4.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327.93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58.3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896.7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季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季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现代中药制剂技术改造项目	否	9,800.00	9,800.00	1,398.91	6,911.25	70.52%	2012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中药提取生产线建设技术改造项目	否	8,500.00	8,500.00	39.09	7,874.46	92.64%	2012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区域营销中心建设技术改造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6.60	1,863.41	31.06%	2012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中药饮片标准化技术改造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1,495.66	6,000.00	100.00%	2012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否	4,000.00	4,000.00	569.25	2,709.38	67.73%	2012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抗病毒口服液循证医学、药物经济学评价技术改造项目	否	3,000.00	3,000.00	0.00	1,652.45	55.08%	2012 年 12 月 31 日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300.00	37,300.00	3,509.51	27,010.95	-	-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收购广东九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否	3,750.00	3,750.00	0.00	3,750.00	100.00%	2011 年 04 月 26 日	1.57	不适用	否
收购广东化州中药厂制药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增资	否	13,590.00	13,590.00	0.00	13,590.00	100.00%	2011 年 05 月 16 日	130.98	不适用	否
购买广东清平制药有限公司部分资产	否	8,697.00	8,697.00	0.00	8,697.00	100.00%	2011 年 04 月 26 日	0.00	不适用	否
设立广东香雪药业有限公司	否	2,800.00	2,800.00	0.00	2,800.00	100.00%	2011 年 09 月 06 日	-52.36	不适用	否
增资广东九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用于生产经营	否	6,500.00	6,500.00	0.00	6,500.00	100.00%	2011 年 12 月 20 日	0.00	不适用	否
中药饮片标准化技术改造项目追加投资项目	否	0.00	10,000.00	3,548.83	3,548.83	35.4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0.0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	否	10,000.00	10,000.00	0.00	10,000.00	100.00%	2011 年 01 月 10 日	0.0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0	2,000.00	0.00	2,000.00	100.00%	2011 年 01 月 10 日	0.0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7,337.00	57,337.00	3,548.83	50,885.83	-	-	80.19	-	-
合计	-	84,637.00	94,637.00	7,058.34	77,896.78	-	-	80.1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同意意见，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提前偿还银行贷款，使用超募资金 2,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到报告期末，上述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已经履行完毕。</p> <p>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同意意见，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750 万元收购广东九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p> <p>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同意意见，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3,590 万元收购广东化州中药厂制药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增资；使用 8,697 万元购买广东清平制药有限公司部分资产。</p> <p>4、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同意意见，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香雪药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使用超募资金 2,800 万元人民币现金出资。</p> <p>5、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同意意见，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5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广东九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p>									

	6、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同意意见，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向募投项目“中药饮片标准化技术改造项目”追加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于前期利用自筹资金 7,136.50 万元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现代中药制剂技术改造项目”、“中药提取生产线建设技术改造项目”、“区域营销中心建设技术改造项目”、“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和“抗病毒口服液循证医学、药物经济学评价技术改造项目”。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发表同意意见，公司将上述自筹资金投入资金与募集资金进行了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相关的募集资金专项帐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 4.3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2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4,6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49,200,000 元。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4,6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24,600 万股增至 29,520 万股，剩余未分配利润 112,170,385.52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以上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实施。

### 4.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7 按深交所相关备忘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借款合同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体育西路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贷款余额为 4,000 万元。

## 二、广告合同

1、2012 年 1 月 16 日，公司与广州市新干线广告有限公司签订了《华南快速干线收费亭亭身广告投放合同》，约定在华南快速干线收费亭亭身投放广告事宜，该合同金额 2,600,000 元，投放期限自 2012 年 2 月 1 日至 2013 年 1 月 31 日。

2、2012 年 2 月 17 日，公司与广州市珏峰广告有限公司签订了《〈城市话题〉全年冠名广告协议书》，约定在广州市珏峰广告有限公司代理的广州市电视台《城市话题》栏目进行冠名广告及其他形式投放事宜，该合同金额 4,694,979 元，合作时间为 2012 年 2 月 20 日至 2012 年 1 月 3 日。

## 三、委托加工合同

1、公司与广东宝丹制药有限公司签订了 201111001 号《委托加工合同》，约定由公司委托该公司加工板蓝根浸膏的有关事宜，合同有效期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公司与广东宝丹制药有限公司签订了 201111002 号《委托加工合同》，约定由公司委托该公司加工复方丹参干浸膏的有关事宜，合同有效期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公司与广东宝丹制药有限公司签订了 201111003 号《委托加工合同》，约定由公司委托该公司加工小叶榕干浸膏的有关事宜，合同有效期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公司与广东宝丹制药有限公司签订了 201202001 号《委托加工合同》，约定由公司委托该公司加工野菊花干浸膏、野菊花干浸膏粉的有关事宜，合同有效期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四、承揽合同

2012 年 2 月 13 日，公司与台州博大制药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承揽合同》，公司将香雪二期中药饮片生产线设备承揽给台州博大制药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合同金额 450 万元。

## 五、项目资助

2012 年 2 月 28 日，广州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向公司提供科研项目资助 300 万元，用于中药提取生产线建设技术改造项目。